

捷太格特全球指导方针

作为捷太格特集团的一员，我们遵照以下行为指导方针。

1. 与法律、规则的关系

- 我们致力于正确理解各国各地的法规及公司规定，并秉承其精神开展工作。
- 我们不做任何违法行为，即使是出于为了公司的目的和动机也不例外。
- 我们不因个人过失做出虚假报告或隐瞒行为。发现他人做出违法行为、虚假报告或隐瞒行为时，将立即采取向上司或专属部门报告和商量等措施。

2. 与客户、交易相对方的关系

- 我们遵守并切实履行与客户、交易相对方签署的合同。若与客户、交易相对方签署的合同与法规或公司规定发生矛盾时，将立即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 我们在公正自由竞争的前提下进行业务活动，不做企业窜通、企业联合等行为以及可能招致误解的行为。
- 我们在进行业务活动或交易时，不进行贿赂等不正当的利益输送。同时，我们也不接受来自外部提供的不正当利益。
- 我们不利用公司交易上的地位及经济实力上的差异，对交易相对方提出不正当的要求。

3. 与公司的关系

- 我们致力于提高捷太格特集团的企业价值。
- 我们致力于持续改善产品性能、产品质量和安全性。
- 我们在进行会计和财务管理时会严格遵守相关法规及公司规定，并进行正确的会计处理和纳税。
- 我们不将公司资产用于个人利益。为防止公司资产遭受遗失、被盗或破坏等损失，我们会对公司资产进行妥善保管和管理。
- 我们认识到知识产权是重要的公司资产，将努力获取并妥善管理。同时，将充分注意避免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 我们妥善管理机密信息，努力防止机密信息被泄露、非法使用或篡改。
- 我们致力于正确获取、使用和管理个人信息。

4. 与同事的关系

- 我们不基于种族、国籍、信仰、性别、性取向、年龄或有无残疾残障等为理由采取不公平的歧视行为。
- 我们确保所有劳动者的安全和健康，并努力维护和改善工作环境。
- 我们互相尊重彼此的个性，注重团结协作，致力于营造充满活力的工作氛围。

5. 与社会的关系

- 我们尊重人权，禁止采用强迫劳动、使用童工等非人道手段，并且不使用以该手段获得的成果。
- 我们准确地披露业务活动及其他经营业绩信息。
- 我们为了遵守证券交易市场的信用原则，不会利用通过业务了解到的本公司或者其他公司未公开的信息进行不正当的股票买卖等行为。
- 我们以严正凛然的态度排除反社会势力，严厉拒绝对方提出的不正当要求。
- 我们深刻认识到全球环境保护的必要性，并将为此而努力。
- 我们积极开展社会贡献活动。

以上